

# 郑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防控专班文件

郑疫防教专班〔2022〕53号

签发人：楚惠东

## 郑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教育防控专班 关于转发做好教育系统场所码推广使用工作的 通知

各开发区教育防控专班，各区县（市）教育防控专班，局直属各学校（单位），市属事业及各民办学校，各技工院校，市属高校，省属驻郑院校（园）：

现将《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关于做好全省教育系统场所码推广使用工作的通知》（豫疫防教专办〔2022〕31号）转发给你们，请贯彻落实。

各开发区、区县（市）教育局和各级各类学校要把推广使用“场所码”作为当前疫情防控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明确责任领

导，采取有力措施，压紧压实责任，切实把“场所码”的推广使用工作抓实抓紧抓准抓细。各学校及各校外培训机构要在醒目位置张贴、摆放或悬挂本场所疫情防控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公示牌，实行定人、定岗、定责，定时，全面接受群众监督。

郑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防控专班

（郑州市教育局代章）

2022年6月23日